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钢城印象·A区（H15-12-1/04）

项目编号： 2018-500104-70-03-035219

建设地点： 重庆大渡口区

验收单位： 重庆翊骞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钢城印象·A区(H15-12-1/04)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重庆翊骞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重庆市大渡口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渡农委(2020)082号)、2020年6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项目于2018年11月开始动工建设,于2022年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单位	重庆大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重庆燕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敬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重庆燕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督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重庆市水利局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

（渝水[2017]255号）等有关规定，2022年5月27日，重庆翊鹭投资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钢城印象·A区（H15-12-1/0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燕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敬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重庆钢铁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共计五人参加，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并由建设单位重庆翊鹭投资有限公司代表作组长。

验收组实地察看了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查阅了《钢城印象·A区（H15-12-1/04）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有关情况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钢城印象·A区（H15-12-1/04）位于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街道。本项目占地4.86hm²，总建筑面积228124.8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9997.24m²，地下建筑面积18127.63m²，计容面积160488.88m²。绿地率为35.14%。建设内容包括7栋高层住宅，3栋沿街商业用房（含酒店），地下车库以及配套设备用房。

总投资约15284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91707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和银行贷款。

本项目建设工程期开工为2018年11月，竣工时间2022年2月，共计39个月，即3.25年。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年6月3日，重庆市大渡口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下发了《关于钢城印象·A区（H15-12-1/04）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渡农委〔2020〕082号）。根据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本项目扰动原地貌面积为4.86hm²，防治责任范围为4.86hm²，项目土石方总挖方量30.53万m³，总填方3.83万m³（土石方2.96万m³，种植土回填0.87万m³），余方27.57万m³，其中1.64万m³运至钢城印象·B区进行顶板回填，剩余余方25.93万m³运至江津珞璜工业园区。

根据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防治责任范围以及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内容，确定不同的防治措施及布局，并形成水土流失防治体系。主要对项目建设防治区进行措施布设，工程措施：雨水管网1800m；植物措施：种植乔灌草2hm²，临时措施：临时冲洗

站 1 座，密目网苫盖 2500m²，排水沟 540m，沉沙池 3 个。

方案批复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93.31 万元，主体工程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为 265.86 万元，方案新增 27.45 万元。新增投资中：独立费用 8.22 万元，监测费 9.6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6.81 万元，基本预备费 0.60 万元，临时措施 2.18 万元。主体工程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中工程措施 63 万元，植物措施 200 万元，临时措施 2.86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项目建设单位基本按照批复要求进一步配合水土保持措施的完善。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由重庆燕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回顾性监测。根据实际建设情况，主要采取调查监测和巡视监测的方法。总体而言，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目前稳定性良好，运行正常，能较好满足水土流失防治的要求。本工程水土流失控制效果满足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的要求，基本达到了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批复文件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技术标准。

(五)竣工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重庆翊骜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自主组织开展了对钢城印象·A 区（H15-12-1/04）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委托重庆燕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钢城印象·A 区（H15-12-1/04）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编制人员通过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数据分析等方式，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报告中认为本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投资较好落实，已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总体优良。水土保持设施总体上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中主要对工程实际完成的水保持工程量和投资进行了统计，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实施了雨水管、绿化工程和防雨布覆盖等措施。本项目实际土石方总挖方量 30.85 万 m³，总填方 3.83 万 m³（土石方 3.08 万 m³，种植土回填 0.75 万 m³），余方 27.77 万 m³，其中 1.64 万 m³运至钢城印象·B 区进行顶板回填，剩余余方 26.13 万 m³运至江津珞璜工业园区。项目建设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为：工程措施：雨水管 1843m；植物措施：种植乔灌草 1.71hm²；临时措施：车辆冲洗站 1 个座，密目网苫盖 2000m；临时排水沟 240m；沉沙池 2 个。钢城印象·A 区（H15-12-1/04）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基本纳入了实施计划，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277.43 万元，其中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投资 64.19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95.26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3.47 万元，独立费 7.7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6.81 万元。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条件，水土保持补偿费用已全额缴纳，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在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将继续领头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同时将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特别加强对项目区内植被生长较差的地块进行补植及养护力度，保证植物的存活率，使其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效益和绿化环境的作用。建设完成后由物业单位承担后期的主要管护工作，使各项措施持续发挥最佳的防治效益。

